

東海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班先修課程申請表

註：限本校大學部二年級以上在校生申請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學 號		學 制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日間部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學士班
姓 名		系級	系 年級
手機		e-mail	
審查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成績名次證明書 申請資格： 前一學年（兩學期）學業成績達全班前 50%者 <input type="checkbox"/> 1. 本申請表； <input type="checkbox"/> 2. 歷年成績單一份； <input type="checkbox"/> 3. 碩士班修業計畫書一份； <input type="checkbox"/> 4. 其他有助於審查之書面資料。 申請人簽名：		
審查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資格符合，申請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請述明原因）：	承辦人	
		系所主管	

附註：

- 申請修習碩士班先修課程通過者得自錄取次學期提前修習碩士班課程。
- 申請修習碩士班先修課程通過者仍需與碩士班入學考試一般考生公平參加入學甄試或考試，以取得正式碩士班研究生資格，不得保留名額。
- 申請修習碩士班先修課程通過者於大學期間所修習之碩士班課程，其修業成績達七十分以上者，其學分可抵免碩士班研究生應修學分（不含論文學分，且不受本校學生抵免學分辦法有關研究生抵免學分上限規定之限制）。
- 前項課程學分若已計入學士班畢業學分數內，不得再申請抵免碩士班學分數。
- 碩士班抵免學分之申請，應於入學當學期加退選截止日前辦理，申請辦理學分抵免以一次為限。
- 申請修習碩士班先修課程通過者參加本校碩士班入學甄試或考試錄取並註冊入學者，依「東海大學優秀新生入學獎勵辦法」獲得獎助。

※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告知事項：

東海大學教研所為學生五年一貫攻讀學、碩士學位申請之目的，於本表所蒐集之學生個資係為聯絡、審查等業務所需，僅供本單位進行資料審核之聯繫。您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上述資料，但若資料不完整時，將無法受理申請。資料提供後，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規定行使當事人權利，如有疑問，請洽本系系辦公室（04-23508529）